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4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利群转债”）180,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8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恭藻、赵钦霞、徐瑞泽及其一致行动人利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群集团”）、青岛钧泰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泰投资”）、青岛利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群投资”）共计配售利群转债4,016,130张，占发行总量的22.31%。

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接到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通知，截止2020年4月2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利群转债1,80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利群集团	1,620,000	9.00%	0	1,620,000	9.00%
钧泰投资	1,280,000	7.11%	683,870	596,130	3.31%
利群投资	460,000	2.56%	460,000	0	0
徐恭藻	442,590	2.46%	442,590	0	0
赵钦霞	125,350	0.70%	125,350	0	0

徐瑞泽	88,190	0.49%	88,190	0	0
合计	4,016,130	22.31%	1,800,000	2,216,130	12.31%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